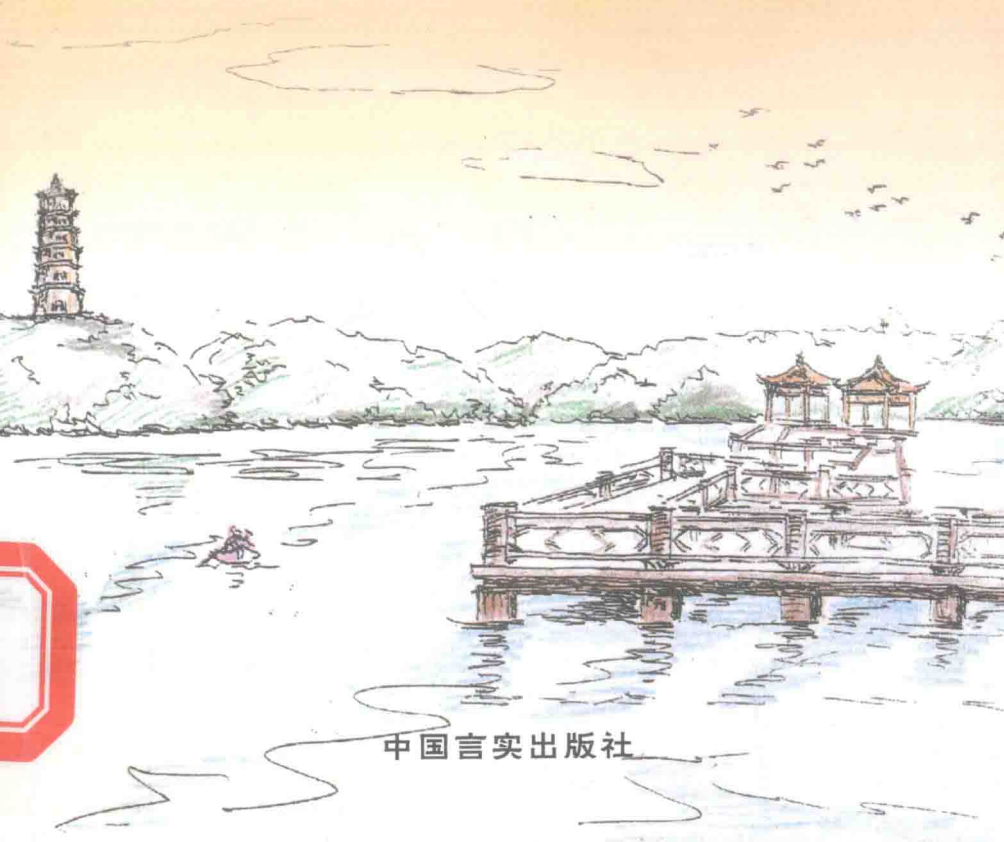


惠州民间文艺丛书

惠州話舊

杨维俭 著



中国言实出版社

惠州民间文艺丛书

惠州話舊

杨维俭 著

叶裕华赠

2016. 4. 12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惠州话旧/杨维俭著

-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 2011.7

(惠州民间文艺丛书)

ISBN 978-7-80250-517-9

I.惠…

II.杨…

III.文史-作品集-中国-现代

IV.J5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00215号

责任编辑 日 曲 邹永祥

封面设计 杨 康

封面题字 杨维俭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80号加利大厦5号楼105室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年7月第1版 2011年7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889毫米×1194毫米 1/32 印张 8.25

字 数 223千字

定 价 25.00元 ISBN 978-7-80250-517-9/G·139

序

我是土生土长的惠州市惠城区人，出生于书香、小康之家，世居府城六角巷，今年已是83岁高龄的老叟。在少年时期，曾经身受抗日战争八年离乱之苦、惠州城沦陷期间家破父亡、饥寒交迫并一度沦为难童的窘境。劫后余生，国仇家恨，没齿难忘。在青年时期，曾亲眼目睹国民党反动政府的黑暗腐败，官场的贪赃枉法、迫害老百姓的种种罪恶行径，深恶痛绝，并身受其害，至今记忆犹新。解放后，惠州与全国各地一样，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家乡沧桑巨变，旧貌换新颜，国家经济建设突飞猛进，欣欣向荣，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生活水平大大提高，形势一片大好，令人欢欣鼓舞。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取得丰硕成果，世人瞩目，震惊全球。这些天翻地覆的变化，令人内心感慨万千。由于我生在惠州，长在惠州，对家乡的人文历史、风土人情、民俗习惯及民间故事传说等接触较多，怀有浓厚感情。很多陈年旧事，通过耳闻目睹或亲身经历，至今尚不能忘怀，印象非常深刻。这为我撰写惠城文史资料提供了一定的基础和有利条件，但由于我正式退休前工作比较繁忙，加上写作水平不高，故一直懒于执笔。

在2001年春，一次偶然机遇，与惠州市惠城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邹永祥一起品茗相聚，彼此一见如故，交谈甚欢。在闲聊中我提起1948年秋曾遭遇原惠阳县国民政府抓壮丁强拘进新兵集中营，最后用钱赎身才获得自由的一段辛酸往事。他听闻后认为是难得的“亲历”之事，邀我抓紧撰稿，以留下史料并教育后人。盛情难却，只好勉为其难答应下来。不久我便以“官府衙门八字开，

有理无钱莫进来”为题，将当年事件的全过程如实披露，控诉了国民党反动政府迫害人民群众的罪恶行径与黑暗腐败。文稿被《惠城文史》采用发表后，同年6月，本人荣幸地被惠城区政协聘为《惠城文史》特约作者。2007年7月，我再次被聘为“惠城区政协特约文史委员”。从此，我便与《惠城文史》结下不解之缘，把撰写惠城文史稿列为退休后的主要任务，并一发不可收拾，笔耕不辍。

笔者自2001年夏开始撰写惠城文史稿以来，寒来暑往不觉已历十年，先后撰稿39篇22万多字。此外，作为惠州市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还深入到群众中去采集整理了一部分流传甚广的惠城民间故事传说及笑话等共58篇7.7万字。现应惠州市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惠城区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邹永祥先生的要求，将部分文稿结集成书，作为惠州市民间文艺家协会主编的“惠州民间文艺丛书”之一出版，其目的是向读者介绍惠城区的人文历史、风土人情等，通过鉴古观今，让后人有所启迪，发扬光大惠州的优秀民间文化。作为笔者个人来说，在耄耋之年，能为家乡的文化建设事业竭尽一点微力，有所贡献，并留给自己的子孙后代一笔精神财富，亦聊以自慰了，别无他求。

本书在采集资料和编写过程中，承蒙各位亲朋好友热情帮助、提供素材，特别是邹永祥先生的悉心指导和细心审改，在此谨致以衷心的感谢。由于本人才疏学浅，写作水平不高，因而文稿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殷切期望各位专家学者、惠州的乡亲父老及读者们阅后不吝赐教，幸甚幸甚！

杨维俭

2011年7月于惠州新时代花园寓所

目 录

自序

惠州“八婆”	1
惠州“八佬”	9
民国时期惠州的金银珠宝行业.....	17
抗战前后惠城的出租行业.....	20
抗战前后惠州西湖艇仔出租业.....	26
1937—1970年惠州民间流行的几种便鞋.....	29
解放前后惠州城内的木屐店.....	35
旧社会惠州街头的擦鞋仔、补鞋佬与鞋店.....	36
抗战期间惠州城内的故衣摊档.....	43
民国时期惠州城内的染衫店.....	45
解放前惠州城的车衣摊档与服装店.....	48
记惠州街边代写书信、对联的小摊档.....	52
忆旧社会惠州城的理发摊档与理发店.....	55
国家经济困难时期惠州的“三转一响”	58
惠州“三件宝”	62
“十大菜”与“九大碗”	64
民国时期惠城民间美味小食逐个数.....	68
解放前惠州的社交礼仪及忌讳.....	94
千奇百怪的惠州民间信仰.....	101

谈谈民国时期惠城民间婚嫁习俗.....	113
解放前后惠城男女青年择偶观念的变化.....	125
民国时间惠州民间生儿育女趣谈.....	132
民国时间惠州民间扫墓习俗见闻.....	138
解放前后惠州民间服饰的变化.....	145
略谈民国时期惠州妇女的社会地位.....	154
话说往昔鹅城之鰥、寡、妾、婢、童养媳与养子.....	162
惠州人爱唱惠州本地山歌.....	177
赛灯笼、烧“宝塔”、舞草龙、传“龙架”.....	184
无声“影画戏”.....	190
追记惠州一场别开生面的自行车比赛.....	194
在惠州“八保”小学教书育人的岁月.....	199
解放前惠州教师职业见闻.....	211
“官府衙门八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	216
不堪回首话当年.....	224
“打”警报 “走”飞机.....	230
杨氏之骄子.....	235
追记英年早逝的惠州早期名中医夏稚威.....	243
惠州“杀人王”张光琼二三事.....	251
诗联选.....	253

惠州“八婆”

——忆解放前惠州民间妇女八种特殊职业

解放前的惠州女性，由于长期受封建礼教“男尊女卑”、“女人无才便是德”的影响，除了大家闺秀外，一般人家的女孩是难得有机会接受正规学校培养教育的。当时家长们的心理普遍存在重男轻女倾向，认为女孩子只需略懂一些文化知识，具有小学或初中文化程度，能够应付一下日常生活需要便可以了。能供她到高中念书已非常难得，念大学就更是凤毛麟角，少之又少。至于出生于劳动人民家庭的女孩，因家境贫穷而终生未受过文化教育的文盲大有人在。因此，在那个年代，惠州城内女性的文化程度普遍比男性偏低，甚至其中很多还是文盲。这些女孩长大后，因文化水平低，又无技术专长，要想在社会上找份工作，真是困难重重。但是为了生活，她们不得不找一些偏门职业谋生。所谓“偏门”，指不需要什么文化知识，只是出卖个人劳动力，只要能赚取到微薄收入，足以维持或帮补家庭粗茶淡饭的简朴生活便可，那怕是最苦最累、又脏又臭的活，她们亦乐意去干。而这些“低微”、“下贱”的特殊职业，又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中的生老病死息息相关，因其社会地位低贱，且收入不多，男人们不愿干这些行业，无人与之竞争，这样便给惠州民间中下层社会中的中老年妇女提供了一个有利的就业门路。特将其归纳为八种分述如下：

一、“倒灰婆”

所谓“倒灰婆”，是指专门为城市居民家庭住户清理粪便的老妇。在旧社会，因受经济基础和住房条件限制，惠州城内的居民，除富裕人家屋内设有简易厕所外，一般百姓家很少有厕所，日常大便只能跑公厕。当时公厕不多，女厕更少。遇到拉肚子或夜间如厕时，去公厕很不方便，为解决此一矛盾，城市居民每家均备有一、二个屎桶（装载粪便的木桶，附设圆形有洞口的坐板及桶盖），放在睡房中近床尾一角（住房条件较好的家庭，则摆放在专设的大便间内）。每次使用前先在桶内倒进一些草木灰垫底，便后再倒些草木灰覆盖，避免臭味发散。每隔三、四天便要清倒一次，惠州人美其名为“倒灰”。这时候“倒灰婆”便会按事前约定时间主动上门无偿为其倒粪，并将屎桶清洗干净。然后把收集到的灰粪用竹箩挑回家中的闲屋或利用空地搭个茅棚堆放起来，到一定时候便集中卖给郊区农民作肥料，从中赚取微利以维持家庭生活。

倒灰这个行业，既脏且臭，且收入不多，受尽世人歧视，一般男人及中青年妇女，根本就不愿意干此工作，因此它便成为一些没有文化的、五六十岁的老妇们的“专利”。这个行业一直延续到解放后60年代末期。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改革开放后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居住条件大大改善，家家户户绝大部分均设有水厕，因而居民的“屎桶”便随之匿迹，惠州民间“倒灰婆”这个行业也自然消失。

二、“使婆”

在旧社会，惠州城内一些经济收入较为富裕的达官贵人、商业大亨等，均有聘请家庭佣人的惯例。这些做佣人的，大都是四五十岁的中年妇女，惠州人俗称为“使婆”，即供主人家全家老少、大小众人任意差遣、支使的女佣。

凡做“使婆”的人，均需长期食宿在雇主家中。其工作范围包括买菜煮饭、清洗衣物、打扫卫生、携带及照顾小孩起居饮食、接

送小孩上学及放学、照料门户安全等家务劳动。其应聘者首先必须为人忠诚老实、绝对可靠；其次是要熟悉家务操作，掌握一些日常基本烹饪技术；三要会当保姆，能照顾好小孩；最后是工作责任心强、干活勤快、任劳任怨、对人态度和蔼。做“使婆”这个职业，虽然服务范围面宽，顾主要求较高，但生活待遇较好，按月付酬，收入有保障，只要工作表现良好，能取得雇主的好评和喜欢。逢年过节，主人家还会额外奖赏一些财物（如发给“红包”、添置几套新衣服及送给一些生活用品、食品等等）。所以，解放前“使婆”这个职业有很大的吸引力，中年妇女很乐意干这个工作。

三、“媒人婆”

“媒人”是封建社会盛行的一种职业。自民国成立以来，受西方文化的影响，提倡男女平等，我国女人在社会上的地位有所提高，自由恋爱并结婚渐成风气。但这仅局限在一些达官贵人的少爷、小姐们及部分知识界的青年男女，至于广大劳动人民尤其是农民，大多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盲婚。在解放前，男人享有特权，只要有钱，可以拥有三妻四妾；至于男女青年，其结婚年龄则不受法律限制，男的十六七岁、女的十四五岁，已是谈婚论嫁的时候；甚至才三四岁的男孩，也可以娶个十五六岁的少女为童养媳。所有这些婚事均得有人从中撮合。因此，从封建社会遗传下来的“媒人”这个特殊行业，便长盛不衰。这些做媒人的大都是五十岁以上的妇女，惠州人称为“媒人婆”。

当年惠州城内的“媒人婆”相当吃香，但必须具备一些基本条件：一要嘴巧。即口齿伶俐，能言善辩，凭其“三寸不烂之舌”，打动男女双方之心；二要心细。通过各种渠道，掌握每个求婚择偶男女对象的基本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才能事半功倍；三要脑活（即脑筋灵活）。在洽谈过程中，要善于察言观色，随机应变，看风驶舵；四要腿勤。要经常穿街走巷，主动串门，明查

暗访，了解情况，不厌其烦。由于做媒人婆的要求较高，一般妇人很难做到，望而却步。平心而论，过去做媒人婆的，主观愿望都想成人之美，撮合男女双方美满姻缘，事成之后，能得到一笔丰厚的报酬。但亦有个别缺德者，为了讨好一方（主要是男方），谋取个人私利，因而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报喜不报忧，乱点鸳鸯谱误人终生幸福的，但这毕竟是少数。

至50年代末期，“媒人婆”这个行业逐渐消失。

四、“担脚婆”

凡专门从事以搬运为生的中青年妇女，惠州人称为“担脚婆”，意思是肩挑重担，东行西走，脚步不停。

惠州地处东江中下游，还有西枝江在此汇合，水陆交通方便，商业繁荣发达。在陆路方面有公路汽车直通广州，还有惠樟公路直达樟木头与广（州）九（龙）铁路接轨；在水路运输方面更是四通八达，东江，上至老隆（龙川旧县城）、河源、古竹、蓝口、观音阁、泰美、横沥、水口，下至博罗、东岸、石龙、新塘及广州；而西枝江则上至平潭、永湖、淡水以及平山、多祝等地，均有客、货电轮直航。抗战爆发后，惠州至广州，樟木头公路遭破坏而中断，但水路运输仍保持发展势头。当时惠州客商云集，货物运输繁忙，因而亦带动了搬运行业的发展。一些家庭经济比较困难的家庭妇女，为了解决温饱问题，便纷纷走出家门投身搬运行业，当上了“担脚婆”。当年的“担脚婆”有两种形式：一是固定挂靠于那些规模较大的商铺行口，成为其基本搬运队伍，遇到大批货物起落时，便由她们负责搬运，按劳付酬，多劳多得。其中一些体积较大、比较笨重的机械设备和钢材、水泥、粮食、布疋、纸张等货物，因劳动强度大，则由身强力壮的男工搬运。另一种是临时搬运女工，个人单独操作，搬运一些零星、小量货物或行李。她们每天早出晚归，手拿一条竹担竿、一捆麻绳或一担竹箩，整天守候在轮

船码头旁边，每当客、货轮靠岸后，她们便争先恐后跑上船去招揽生意。做担脚是一种重体力劳动，其先决条件必须是年富力强。其每天劳动所得虽不丰厚，但一日两餐亦勉强可以维持。

五、“担水婆”

解放前惠州城内没有自来水厂，人民群众日常生活用水，除了部分街道设有公共水井及少数富裕人家在屋内空地打有水井外，绝大部分都是就近到东江河边、西枝江畔或西湖边挑水回来使用（当时西湖水质良好，是流动活水，可供食用）。一些用水较多的机关、学校、茶楼、酒馆、商店、旅馆以及那些缺乏劳动力的居民住户，均需雇人挑水使用。因此，挑水便成为当时一个比较稳定的就业门路。一些家境贫困的妇女便走出家门做了专职的“担水婆”。当年做担水婆的妇女，年龄约在30~50岁之间。她们每人均事先找到固定的雇主（固定三四间商铺或十多户家庭用户），并安排好时间（一般均在上午完成）。其报酬形式：一是按担计酬，当天结算兑现，互不拖欠（这种形式是对固定居民用户或临时用水住户）；另一种是按月计酬，月终结算兑现（这种形式是对商铺、机关、学校等单位采用）。即根据用水单位每天用水量多少、挑水路程远近、劳动强度大小等，由双方协商价格按月付酬。如遇特殊情况，当月用水量大幅度增加的，则由雇主酌情补偿额外津贴。担水婆与用户经口头协议商定后，必须恪守信用，无论是夏日炎炎、骄阳似火，或是寒冬腊月、北风刺骨，都必须风雨无阻，保证其用水供应，不得有误。担水婆如有特殊情况（本人生病或临时发生其他事故）不能出勤时，要负责临时请别人帮工。这个工种虽然辛苦，但其收入比较稳定，对家庭生活较有保障，所以很多家庭妇女均乐意去做。

六、“洗衫婆”

“洗衫婆”，顾名思义就是指专门帮别人清洗衣服、被帐的妇

女。在旧社会，先见罗衣后见人，因此人们普遍对衣着比较讲究。富裕人家穿的是绫罗绸缎，一般人家起码亦得衣冠整洁，以免招人“白眼”。特别是那些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文员、中小学教师以及从附近各县农村中前来惠州念中学的一些富家子弟们，都很注重衣着形象。为图个人方便，他们宁可在其他方面省吃俭用，也舍得花钱请人洗衣服，并要求浆烫。因此，惠州的“洗衫婆”便应运而生，形成一种行业。但替人洗衣物必须具备以下几个基本条件：一是用水方便、水源充足。因清洗衣物用水较多，其居住地址必须靠近江边、西湖边或附近有水井，才能解决其用水多的问题；二是有比较通风宽敞的晒晾衣物场地。如天台、天井、烂屋地、屋前池塘、空地等；三是保证服务质量，要确保衣物清洗干净，不留污垢痕迹。有的顾客要求浆烫衣物的，还需熟悉掌握浆烫技术（烫坏衣物需赔偿）；四是“交货”及时，不得延误。从“接货”到“交货”，一般要在三四天内完成。在每年春季黄梅季节，经常遇到春雨绵绵，衣物很难晒干，则需用炭炉来烘干或用炭火烫斗烫干，才能按时交货；五是讲究服务态度，要主动上门招揽清洗衣物的“货源”。

代人清洗衣物这个行业，表面看来似乎很简单，但要认真把它做好，也不容易。直至解放初期，还有不少人在做这一行。

七、“奶婆”

专门用自己的乳汁为别人喂养婴儿的中、青年妇女，古代称为“乳娘”，惠州人称为“奶婆”。

“奶婆”这个特殊行业，古已有之，民国时期仍大有人在。抗战期间，惠州城四次沦陷，百业萧条，民不聊生，有些家境贫困的青年妇女，因生育儿女过多无法供养，为了减轻其丈夫的经济负担，解决生活窘境，往往分娩后不久便忍痛将亲生骨肉卖给那些无生育能力的富裕人家做儿子或嫁出去当童养媳，自己则出来给别人

当“奶婆”。那时候需要请“奶婆”的雇主不外两种人：一是家境富裕、产妇贪图安逸的；二是家庭经济条件一般，因产妇分娩后身体虚弱、无乳汁喂养婴儿的。这些雇主请“奶婆”的条件亦有一定的要求：首先要求其身体健康，无慢性疾病及传染病史；其次是要五官端正，外貌俊俏，最佳年龄在三十岁左右；三要乳汁充足，能保证婴儿哺乳的需要，并具有哺育、照顾婴儿的实践经验。由于“奶婆”大都在雇主家食宿，为了保证其有足量优质人乳的供应，促使被喂奶婴儿的健康成长，雇主每天均备有营养丰富的食品及上乘的靓汤供其饮食享用，并按月付给比较丰厚的报酬，使其能全心全意哺育好婴儿。在哺育期间内，只要婴儿身体健康、长得活泼可爱，获得雇主的欢心，还会额外给予奖赏。所以很多做奶婆的，把婴儿带大后仍与雇主保持联系，虽无血缘关系，但有哺育之恩，彼此视同亲戚来往，孩子长大后有的还认其奶婆为契娘。

八、“买水阿婆”

解放前，惠州城内有一种专门为死人服务的特殊职业，一般都是五六十岁的老年妇女，惠州人称为“买水阿婆”。

在旧社会，惠州没有殡仪馆，按惠州旧习惯，家中的老人或中年人去世后，第一时间便要将死者尸体抬走，安放在祖屋祠堂或自己家中大厅一角（按男左女右安放）；接着死者的儿孙则要全部剃光头发，头上戴麻布帽、扎白布条，死者的妻子、女儿及媳妇，则全部要披头散发、披麻带孝。然后，请个“买水阿婆”率领其长子、长孙向家族中的长辈下跪叩头报丧（如死者是女性，还需专程到其娘家报丧）以及“买水”。所谓“买水”，就是由“买水阿婆”率领死者的儿孙们，由其长子双手捧着一个小瓦盅，走到附近江边去，将事先准备好的几个铜仙（或铜钱）撒到江心去，将小瓦盅装满江水回来给死者洗脸（“买水阿婆”亦由此而得名）。最后，便与死者换上新制的寿衣、寿裤、寿袜、寿鞋，戴上寿帽或寿

花包（女性用）。整理完毕，便将尸体入殓（放进棺材）。如死者是女性，还需等到其娘家亲属到场与遗体告别后才能入殓。到此为止，“买水阿婆”的任务便算完成。以后就是“打斋”（做法事）超渡亡灵、出殡安葬等事宜。由于“买水阿婆”这个职业是直接跟死人打交道，所以其胆量要特别大，不信邪、不怕鬼、不怕脏，一般胆小怕鬼的妇女均心存畏惧，是绝对不干的，因此，它便成为少数人的“专利”，无人与之竞争。解放初期，这个特殊职业仍然存在，随着殡仪馆的设立，惠州“买水阿婆”这个传统职业再也看不见踪影了。

惠州“八佬”

——忆解放前惠州民间从事八种特殊职业的男人

2004年12月出版的《惠城文史》第二十辑曾发表拙作《惠州“八婆”》，忆述解放前惠州民间妇女八种特殊职业，今意犹未尽，续写《惠州“八佬”》，作为前者的姐妹篇。

“八佬”指解放前惠州民间从事八种特殊职业的男人：有打更佬、抬轿佬、江湖佬、南无佬、拉车佬、补锅佬、打铁佬和阉鸡佬。

一、“打更佬”

更夫，惠州俗称“打更佬”。民国时期，其职责一是打梆敲锣、报时；二是值班巡夜防盗，维护门户平安。“打更佬”的报酬有高有低，它不吃“公粮”，由毗邻几条街道的商铺及居民住户共同集资聘请雇用。商铺老板及经济较富裕的居民住户捐钱多一些，贫困住户可以少出点钱或免交。只要在夜晚不发生盗窃事故，确保一方平安，商铺及居民住户均乐意多出点钱，以资奖励。这样，“打更佬”的报酬收入亦相对高一些。旧时一夜分为五更，从晚上7时开始，至翌日凌晨5时正止，每个时辰（两个小时）为一个更。晚上7时至9时为头更，因时间尚早，人们大都尚未入睡，故不用打更巡夜。从晚上9时二更开始，每两个小时便要打更巡夜一次。旧社会惠州城内没有电灯照明设备，家家户户只能点小油灯照明，人

夜以后大街小巷一片漆黑，“打更佬”巡夜时，左手提着一盏防风的油灯及一个竹筒，右手拿着一条小木棍及一个小铜锣，在其所负责的地段巡夜行走一遍，边行走，边观望周围环境动静，边听闻有无异常音响，边敲打竹梆及小铜锣报时。如二更时分为“卜一卜，当一当”；三更时分为“卜一卜卜，当一当当”；四更时分为“卜一卜一卜，当当一当当”；五更时分为“卜一卜一卜一卜，当当一当当”。当年的“打更佬”对小偷确实起到一定的威慑作用。但更夫更行夜走，捱更抵夜，风雨无阻，巡夜一次便需一个多小时，稍事休息，又得出更。晚上根本没有时间睡觉，只能是白天睡大觉，晚上去打更。由于日夜颠倒，又苦又累，年青人不愿干此一行业，一般都是四五十岁以上的男人才乐意干。这个特殊职业一直延续至解放时止，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社会治安根本好转，它便随之消失。

二、“抬轿佬”

轿夫，惠州人习惯称“抬轿佬”。它不需要什么文化知识和专业技术，只要身强力壮，抬轿时能保持四平八稳便可，一般是三四十岁的男人专业。当年的轿夫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挂靠于某一轿店，每天依时到轿店集中候派，遇有顾客上门租赁时，便出勤抬轿，其报酬是按劳取酬，多劳多得；另一种是由某些达官贵人聘请的专职轿夫，专门侍候高官老爷上下班、出访及其夫人、姨太太、千金小姐们出游探亲访友，其报酬是固定工资。在轿夫中前者居多，后者较少。当年的轿店，以出租大红花轿为主，无论是大家闺秀抑或小家碧玉，结婚出嫁时总得乘坐大红花轿，生意相当红火，尤其每年秋冬两个季节是结婚旺季，更是应接不暇。因花轿装饰物较多，轿身较重，要由四个轿夫共抬（两前两后），轿夫收入可观；此外，轿店老板除了出租花轿外，还有便轿出租。其服务对象是方便那些有钱人家的老弱妇孺及伤残人士短途探亲访友及赴宴临